



以小見大 靜水流深 小說家鄭清文

2001年7月在霧峰
參加文學營時露
出鄭氏微笑。

文／施如芳 圖片提供／鄭清文

於我們的約訪，今年「國家文藝獎」得主鄭清文把晚飯後的時間空了出來。那時間，原是他坐到桌前，攤開稿紙，把昨天寫完的段落誦讀過一遍後，便要一字一句往下寫的時間。面對寫作，他內心如此莊重，可是外在卻像吃飯、飲水，純屬生活之必要行爲，完全不需任何特別儀式。

被學院冷落的文學大家

「還沒退休前，每晚都從八點寫到十點，十點一到，我註明好第二天要從哪裡寫起，就一定停下來，這個習慣我是學毛姆（按：英國小說家）的。」鄭清文的話說得清清淡淡，又說：「我『寫字』寫那麼久，沒失眠過，只熬過一次夜。」那麼久，指的是他的第一篇小說〈寂寞的心〉在聯副刊出的一九五八年，到眼前的二〇〇五年；他寫出來的「字」，包

括二百多篇短篇小說、兩部長篇、童話集三本、評論雜文、翻譯契珂夫、夏目漱石等人的小說。

話正投機，鄭先生冷不防問了一句：「妳要訪問我，我寫了兩百多篇小說，妳讀過幾篇？」頓時，我帶來準備請他簽名的《鄭清文短篇小說選》差點兒掉到地上。

我是在離開學校後，才不求甚解地讀過一些他的作品，訪問前雖然做過功課，但面對用四十年時間，誠懇、認真寫出兩百多篇小說的作者，心虛仍是藏不住的。鄭先生當是見怪不怪了，只見他不減談興和笑意，說：「這幾年來，有中文系教現代文學的教授開始在講我的小說了。」

從平凡土壤長出的奇葩

其實，鄭清文早就拿過「台灣文學獎」、「吳三連文學獎」、「時報文學獎推薦獎」、「金鼎獎」等許多獎，但似乎直到一九九九年，麥田出版社出版的《鄭清文短篇小說選》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翻譯成英文版的《三腳馬》，受到《紐約時報》等指標性書評的重視，而且就在同年底，《三腳馬》獲得美國「桐山環太平洋書卷獎」的殊榮，不少人才亮起眼，重新「發現」鄭清文。

這本選集收入的十二篇作品，橫跨鄭清文四十年的創作生涯，對至今每個晚上都還在爬格子的他來說，那不是新書，「作品就在那裡，得獎就好像吃午餐時，餐是固定，桌上卻多了一朵花。」鄭清文如此描述評審宣布他得獎那一刻的心情。連得獎感言都說得樸素，且淡而有味，這就是鄭清文的本色！

今年的「國家文藝獎」頒給他，不但是實至名歸，同時也為台灣的文學創作揭舉了一個令人動容的典範。活在十分跳動、輕浮的台灣，很多人以文章成名之後，就迫不及待地跨行、轉行，以便獲取更

大的名利或者發揮更有形的影響力，像鄭清文這般數十年如一日，忠誠匍匐在文學之前，堅持只寫自己想寫的東西，堅持只「以淡墨和少許色彩襯托時空和情境，描繪台灣人最真實的面貌」（齊邦媛語）的作家，絕對稱得上是奇葩。

1944年小學五年級的鄭清文（後排左一）與生父母及全家合照（生平第一張照片）。



一九三二年，鄭清文出生在桃園的農家，周歲後過繼給新莊的母舅，父母沒讀什麼書，對孩子向來是放牛吃草，他也樂得四處「趴趴走」。十四歲前，學校讀的是日本書，但鄭清文家裡說的是台灣話。國民黨政府來了，本省學生毫無緩衝地掉進中文世界，從ㄅㄆㄇ開始，吃力追趕已經可以寫文言文的外省同學。他還記得，高中的國文老師考他們用中文寫信，他只好偷抄鄰座那位外省同學的，因為看不清楚，多空了兩格，於是比那位同學少了兩分；又一次，老師叫他們寫詩，當時剛讀完徐志摩的〈再別康橋〉，他想到北投的溪流裡也有水草，便依樣畫葫蘆，只把康橋移植成北投，老師看了，還體諒地幽他一默說：「這詩好是好，恐怕是抄的吧。」



鄭清文與真理大學台灣文學系學生。
(攝影／林柏樑)

偶然的知遇，必然的堅持

求知欲正旺盛的青年期偏偏生逢兩種「國語」交替、且禁忌特多的戒嚴時代，對當時的鄭清文來說，光生存都不容易了，文學是奢談。所以，這個讀完台北商職就順理成章踏進華南銀行工作，在中文寫作上可說不佔任何優勢的鄉下孩子，為什麼會在二十六歲那年寫出一篇小說去投稿？真是謎樣的偶然。當時他只是想，「若有一個好的故事，可以像『講古』一樣把它寫出來，也很不錯。」沒想到，他還在掛念文章不知道有沒有平安寄達報社，〈寂寞的心〉居然刊出來了。

當時聯副的主編是林海音，林先生的知遇對初生之犢自然是很大鼓勵。但鄭清文坦白說，〈寂寞的心〉只能算是習作，讓他真正相信自己想寫而且也能寫的關鍵，是一九六二年他以〈我的傑作〉參加《文星雜誌》

的十周年徵文，從兩百多位強手中一舉搶下頭獎後，開始有人來約稿，從此，他愈寫愈當真，愈寫信念愈清晰，最後竟把這少人跡的文學路，走成他人生的必然。

鄭清文成名不算晚，但從來不是那種以文采風流、家學淵源吸走鎂光燈的人。比起明星作家，鄭清文的人的文的話，始終清淡不雕飾。一開始，他可能是無力雕飾文字，但後來，他絕對是刻意不重「雕」蟲小技。因為經由不斷寫和廣泛讀，鄭清文看清「中國古典文學的詩文傳統，往往只是在自己有限的東西裡，靠裝飾手段寫個人的抱負、心懷」，在他認為，文學的大小是依虛構的能力而定，小說的價值不只在於文字，更重要的是內容。他志在寫別人沒想到、沒寫過的內容，寫「散發著思想的光輝」的藝術作品，而不屑寫「抖包袱」的美文、闊論。基於這個信念，他倒是很慶幸自己沒讀過中文系。

在取材上，鄭清文從沒趕過政治正確的流行，甚至不避短、不怕小，從不為比賽、得獎而投其所好。那年和他一起入圍「桐山獎」的多位作家的作品，寫的不是南京大屠殺、文化大革命，就是柬埔寨的滅種大屠殺等大時代、大場面的大題材，只有鄭清文的《三腳馬》以小見大，寫一個女人背著婆婆，趕夜路，懷著掙扎和驚恐去為獨宿在學校的先生過生日（〈秋夜〉）；寫一個以英國紳士之風自持的老先生，在參加完老友喪禮後，蹣跚走過記憶與現實交錯的一路，茫然於生與死的尊嚴（〈最後的紳士〉）；寫一個一畢業就要到貿易行上班的農業系女大學生，在畢業典禮後搭火車去拜訪因忙著踏稻頭而缺席的男同學（〈檳榔城〉），最後評審把獎頒給鄭清文，理由是「這本書為英語圈的人鮮活畫出了台灣」。

寫不完的童真題材

「鮮活畫出了台灣」的鄭清文，過的是再平淡不過的生活。在華南銀行上一輩子班的他，由於抄寫票據而傷了眼力，但錢進錢出的職業訓練，卻絲毫無損於他的品味和文學之志。這份安定的工作，使不貪心的他得以溫養一個和樂的家，得以維持「利用公餘，一點一滴的寫，不致於浪費題材和精力」的規律作息。也因為細水長流，使並非才子型的鄭清文，在又寂寞又美好的書房裡，完成靜水流深的文學生命。

「住和平東路那棟二十幾坪的小房子的時候，我寫最多，太太和孩子看電視，我就在裡面寫」，他呵



1986年10月與何凡先生
(右一)、林海音女士及
鍾鐵民(左一)合照。

呵地笑說他好像從來沒有正式的書房，現在是一張大桌子在臥房裡，他拿起筆，在格線外空白特大的特製稿紙上寫字，任誰都吵不到他。在非常長的時間裡，太太是鄭清文的第一讀者和崇拜者。「我寫完，她就幫我抄稿，她很厲害，曾經抄幾萬字，連一個字都沒塗改。」現在鄭夫人熱衷學佛，鮮少幫他抄稿了，說起那段一個寫稿、一個抄稿的夫唱婦隨，他的語氣裡聽得出溫柔：「那時候，她邊抄邊讀，如果讀完，她說這篇『挽』得到她的心，那就對了，如果還『挽』不到，我就再改！」

鄭清文天天寫，寫了四十幾年，從來沒有沒有靈感、找不到題材的問題，當人家用建議式口氣問他怎麼不寫這、不寫那的時候，他總是揮揮手回應道：「我不必寫到那個，我知道的事就多到寫不完了。」這大概是謙謙君子的他說過最「狂」的一句話吧。

自幼往返於桃園、新莊的兩個家之間，養子鄭清文的「家學淵源」使他擁有兩個故鄉、兩個童年，從作品的結論來看，故鄉和童年顯然是他取之不盡的創作泉源；同時，他也訓練自己用「水庫儲水」的原理貯存經驗，確保在需要的時刻，經驗會跑出來變成靈感。但別人最無從學起的是鄭清文那顆像兒童般純粹、澄清的心。緣出於他對生活善感，而且敏於思考：走過公園，看到一個人丟麵包，兩隻白頭翁從茄冬樹飛出來，一齊搶那塊麵包，他就會想：「為什麼鳥仔不會撞在一塊，人就會？」走過中正紀念堂，他去數樑上建築上的走獸數目，再去書中查大和殿的建築形制，便有憑有據地推論出「中正廟」所內涵的皇帝思想~

寫童話寫出生命新風景

鄭氏小說中，許多虛實相間的動人細節，就是這樣一點一滴貯存、轉化。當偶然因別人約他寫童話，而開始為孩子們說故事後，他也似乎沒有什麼困難地，就「挽」住了小讀者的心。曾試著讀鄭清文的《採桃記》給學齡前孩子聽，雖然這本童話書沒有他們向來貪看的插圖，但他們聽得入神，故事裡的對話逗得他們哈哈大笑，事後還會放在嘴邊覆誦。鄭清文「阿公」所寫的童話有台灣風土文化特有的色彩，這點孩子們未必懂，但



1999年，在國賓飯店舉辦短篇小說全集發表會，一路相扶的牽手是鄭清文最重要的支柱。

2004年2月28日鄭清文與女兒及三個外孫參加全國手牽手活動。



沿著這一條閃電大道馳騁出的夢境，盡是孩子們感興趣的事物和想像！

七十多歲的鄭清文先生，的確是一派老頑童的樣子，他的好友、同樣是小說家的李喬卻說，他的小說寫的是「悲劇的流程」。一九八四年，當時寫了一百多篇小說的鄭氏，曾在《最後的紳士》一書的序裡自剖「我不是一個悲觀的人，但我始終認為人生是一種痛苦」，他不相信一枝筆有多大力量，寫小說只為了尋找自己、尋找人生。

原本只寫小說的鄭清文，現在興致勃勃地寫著童話，鄭清文說，比起小說，童話的想像空間更大，可以「直直寫去，很爽快」。鄭清文的說法像是童言童語，李喬則直指這位「從不寫自己」的老友在他的童話《天燈母親》中，藉著渴盼母親的「阿旺」，第一次返身凝視自己的生命原點，所以，到了第三本《採桃記》時，鄭清文的生命已然轉出一番新風景了。

當然，鄭清文還一直在寫小說，他構思中的長篇，是關於「相剷(殺)」以前的故事。鄭先生說的「相剷(殺)」，指的是二戰後期戰火延燒到台灣本土的那段歷史，他說：「你們不知道空襲吧？總統府被日本飛機撞下去，火連燒一天，燒到連天空都紅了。」他很感慨地說：「很多在這裡發生過的事實，卻因為以前台灣讀書的人少，又沒有寫的習慣和能力，最後，都被遺忘了。」

清淡筆承綿密情思

行筆至此，不知怎地，鄭先生的形象竟疊映上他筆下的「安民」。「安民」是〈春雨〉的主人翁，是個孤兒，入贅妻家後沒能生下一兒半女，他和妻子為此都有一次向外「借種」的出軌，體弱的妻子還因此小產而過世，喪妻後，「安民」先後到孤兒院領養了兩個孩子。小說中，鄭清文用「我」的觀點這樣描述他所理解的「安民」：「我實在沒有想到，他這樣一個非常普通的人，卻想了這麼多。他說，生命不是一碗水，也不是一條小水溝，我能了解，生命是應該用更大的觀點去看的吧。生命應該是屬於全人類的一條大河吧。」

實在沒想到，像鄭先生這樣一個看起來「非常普通」的人，卻可以想得到那麼多、那麼深，若不是一枝清淡如水的筆，又如何長久承載得起綿綿密密的情感和思想！